



那年仍匆匆

主编
张礼

超级畅销书文艺派作家

张芸欣∞柒柒若∞蒹葭苍苍
苏敏烟∞陈若鱼∞七尾比目

笔正能量情感故事
青春与梦想不可辜负』



主编推荐 → 《西雅图夜已眠》

90后文艺双绝人气美女作家另维

留学西雅图，将留学的艰难与辛酸、得失与坚持、爱情与梦想融合在文章里。

爱在原地，我已远赴异国他乡！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纵使日光倾城
那年仍匆匆



主编 / 张礼

■中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纵使日光倾城 那年仍匆匆/张礼主编.

—长沙:中南大学出版社,2016.5

ISBN 978 - 7 - 5487 - 2205 - 2

I . 纵... II . 张... III . ①中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②短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72777 号

纵使日光倾城 那年仍匆匆

ZONGSHI RIGUANG QINGCHENG NANIAN RENG CONGCONG

张 礼 主编

责任编辑 彭辉丽

责任印制 易红卫

出版发行 中南大学出版社

社址:长沙市麓山南路 邮编:410083

发行科电话:0731-88876770 传真:0731-88710482

印 装 人民今典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张 7 字数 203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87 - 2205 - 2

定 价 24.80 元

Contents 目录



Chapter 1 喜欢你，是一场漫长的失恋

爱情死于说谎

文 / 七尾比目 002

星光月光，不如晨光

文 / 张芸欣 015

Chapter 2 爱在原地，我已远赴异国他乡

后来，我们都不是非彼此不可

文 / 另维 033

东京桔梗已盛开

文 / 陈若鱼 047

西雅图夜已眠

文 / 另维 054

Chapter 3 远方有良人，可缓缓归矣

触摸可可西里的温柔

文 / 鹿沉沉 090

你是梦里遥远的灯塔

文 / 花凉 099

愿世界始终待你以温柔

文 / 陈若鱼 103



Chapter 4 爱这条路且行且珍惜

爱戏明灯共长安

文 / 糯米初 110

若你曾路过鹿港小镇

文 / 花凉 127

Chapter 5 有些人是用来说再见的

时光落幕，终不得见你

文 / 苏小城 141

冷锋过境，时暖伶仃

文 / 星夜爵 152

Chapter 6 有一种坚持，源于欢喜

遇见老少年

文 / 苏繁烟 164

全世界只剩一个拥抱

文 / 柒柒若 178

Chapter 7 愿后来的你，万丈光芒

等到时光开出琉璃花

文 / 兼葭苍苍 193

等一场双子座流星雨

文 / 步浅裳 207

Chapter 1

喜欢你 是一场漫长的失恋



爱情 死于说谎

文 / 七尾比目

- 001 -

隔着时光回忆那时你的模样

那一年我十五岁，家里在父亲去世五年之后终于入不敷出，母亲整日唉声叹气，万般无奈之下，决定把阁楼那间房子租出去换取一部分生活费。

我的家乡只是一个小镇，即便租金不高，租房的人却也很少。大概过了一周，家里的电话才被拨通，母亲接起电话，在听说来人是外地人之后，表情变得不悦。

我不知道后来你是怎样说服了母亲让你来看看房子，尽管后来母亲黑着脸，她还是去收拾阁楼，用干净的毛巾一遍一遍把窗台擦得干干净净。

那一年我十五岁，性格孤僻得不像十几岁的孩子，又不喜与生人相处，便也对即将到来的房客十二分不满意。

你在三天后才到，来的时候带了一点外地的特产。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你，叶黎，距今已经隔了五年。但即便是如今，我隔着时光回忆那时你的模样，还是忍不住唏嘘。

你站在门口，外面是刚盛开的月季，而你穿着浅棕色的哈伦裤配上小格子衬衫，你背着一个硕大的包，脖子上挂着一架单反。你唇边带着微微的笑意，如门外的月季般惊艳了那时十五岁的我。一瞬间，之前被我当作噩梦的房客，就变成了我的幸运。

噢，原谅我从小便加入了外貌协会。

那个下午，妈妈做了简单的晚餐，夕阳把整个房间都染红，我坐在你对面的位置，细嚼慢咽地吃着饭，小心地听你讲你遇到的故事。

你是一个摄影师，那时二十五岁的年纪，你已经快要踏遍神州土地。你说你曾经为了拍一场落日，在山顶搭了半个月的帐篷；你说你爬过雪山，遇到雪崩在鬼门关里走了一遭；你也去过更偏僻的地方，见过更穷困的孩子，说到他们的时候，你竟然泛着些泪光。

你说的那些，于从小生活在小镇的我是那么新奇又刺激，我坐在一旁默默听你滔滔不绝，便仿佛身临其境，曾与你走过雪山，曾与你踏过江河，曾与你走过许多路。

问及你此行的目的，你突然缄默不语，过了许久才轻轻笑说：“只是累了，想找个安静小镇住一段时间。”

即便那时我只有十五岁，我已经看出你深邃的眼底里有心事。父亲去世，我跟着母亲每天守着家里的炒货店，时间久了便学会了察言观色，也懂得了大多数时候，沉默反比言语能应付一切。

那天晚上，母亲把我拉到一边告诉我要小心你，不要和你过多地接触。可是那时十五岁的我，却丝毫听不进去，我多喜欢听你讲那些有趣的经历，我那么向往着外面的世界。

追不上你日渐苍老的心

你来的那段时日，正逢我的暑假。每日清晨，我和母亲五点钟便起床，我们小心翼翼不敢吵醒你，你却还是惺忪着眼睛从阁楼上下来，和我们一起把要卖的东西搬出去。

那个所谓的炒货店只是一个小小的摊位，我已经习惯了清晨带着晨光和母亲一起把一堆炒货搬到街头，又在傍晚披着霞光推车而归。

你说你见惯了大城小市的风光，那你见过这种原始的生活方式吗？那是在2006年，城里的小孩能够熟练地操作电脑，电影、游戏、聊天不亦乐乎，而我却看着你熟练地敲着笔记本电脑觉得无比新奇。

我只在电视里见过那玩意，你侧身指着屏幕问我：“会用吗？”我摇了摇头。你便如哄小孩一般拉我过去，问我会不会认字母。我点点头，你教我用鼠标，一点点教我电脑的知识。末了，又把你拍的照片给我看。

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壮丽的山河。它们在你的眼睛里，你的镜头里，那么骄傲又壮观地美着，日出磅礴，湖光粼粼，山色旖旎，轻舟一叶。

我看着照片发呆，你突然问我：“你知道附近有个叫驼山的地方吗？”

“嗯，就在这附近不远。”我站起来，拉开你阁楼的窗子。这个时候你已经来我家住了一周，我们慢慢熟络，我越来越喜欢你，或许你不知道，父亲去世之后，我并未如此亲近过一个母亲之外的人。

你住的阁楼朝西，那天我拉开窗帘，春末夏初的阳光扑面而来，像是一阵光的风，又像是希望。不，其实我一直没有告诉你，我觉得那光就像你。那么热烈，毫无预兆，却又完完整整地侵袭了我的身与心。

“驼山就是那里。”我指给你看，橘黄色的光芒里，远山清晰非凡，那是一座普通的山，我不明白，为什么走过那么多山水的你，会突然对这样一个地方感

兴趣。

你看着那里，许久才说：“那是一个约定。”苍茫的落日就要西下，金色的光芒落在你干净得没有一丝瑕疵的脸上，二十五岁的你，脸上细细的绒毛，却像是十八岁的小少年。

噢，叶黎，告诉我，你是怎么做到，让我在这样的时刻遇见这么美好的你。让后来的我，那么心甘情愿去追逐你的脚步，追逐你走过的万水与千山，尽管我知道，无论我怎么追赶，都赶不过十年光阴和你那颗日渐苍老的心。

- 003 -

你必然会成为别人的劫

次日，你便拉着我，希望我带你去驼山。你在镇上租了一辆单车，你把相机给我，然后跨上车，指了指车的后座让我坐上去。

那天你穿了洁白的衬衫，像极了偶像剧里的男主角，我坐在你的车后，捉住你的衣角不敢抱你。你怎会知道我那时的紧张和愉悦。

你载着我，骑了两个小时，才到驼山脚下。而在这路上，我知道了你的故事。我也不知，你怎么会告诉我你的故事。或许你是无人可说，又觉得我这个十五岁的小姑娘还什么也不懂吧。

叶黎，你知道吗？这个世间的男男女女那么追来逐去，但就在那一刻我听了你的故事，便决心要跟随你。跟随你，去追寻她的脚步。

不为拥有你，只为看你在见到曙光后那一刻的满目阳光。

那是你和一个叫苏雪萦的女孩的故事，你略去了描绘她的眉眼，但我想，她当是一个精致的姑娘，才足够与你相配。穿洁白的裙子，飞扬在磅礴的落日里，有一点侠肝义胆的味道。不然，她怎么会那么快就匆匆跑了，让你走遍天涯去寻她。

那是侠肝义胆的爱情，像极了金庸笔下的杨过与小龙女。所以我把她想象得那么美，就像那个古墓里的不老女神。

你说她离开是在三年之前，那个时候你们相爱两年，约好一起走遍江河山川。

你问我知不知道有一种叫“婆罗门”的花。我摇了摇头，我上初三，书本上并没有提到这样一种花。你告诉我，那是一种神奇的花，很多年才开一次，但它只要开一次，就会出现奇迹。

这次你来这里，就是为了婆罗门花。前几日你还在北方，你在常去的论坛里看见了那个关于婆罗门花的帖子，那个人的ID很陌生，但你就是认定她就是你的爱人——苏雪萦。

在帖子里，她说有人在驼山顶上看见了婆罗门花，根据上次开花的时节来推算，这次婆罗门花应该是在夏天的第一个月开。

你说，那是一种纯白的花朵，美丽，芬芳馥郁。

其实我知道，你不是为那朵花而来，而是她走之前告诉你，她会一直去寻找那朵叫作婆罗门的花，会一直去寻找爱情的奇迹。而你，便是为了与她重逢而来。

我捉着你的衣角在你的身后听你儒雅地讲着这段故事，末了你笑了，你说：“其实这种感觉不错，她永远在我心里，带着我对她的那份惦念，其实很美。”

你知道吗，那天我在身后望见你微笑的侧脸，带着美好的色调，就那么深刻地烙在心上，然后便再也没有忘过。

叶黎，你那么美好的人，定然是会成为别人的劫的。

那次我们终于还是没有见到婆罗门花，尽管我们在山上转悠了整整一个下午，直到暮色四合夜幕降临我们才回去。

回去的时候，你脸上再没有了笑容。你僵着一张脸，不言一字只是把单车骑得飞快，我紧紧地抓着你的衣角，咬着嘴唇没有说话。

后来，你又一个人去山上转了好几次，依旧毫无收获。每次你出去，我都搬

个椅子坐在家门外，月季已经谢了一次，你要走了。我多希望，在你走之前，可以看见你的笑容。可是最后一次，你还是苦着脸回来，没有说一句话。

母亲把晚饭送上阁楼，敲你的门，你不应。我跑出去，从你的窗子里看到你的影子，暗黑的影子落在昏黄的灯光里，那年我十五岁，你和你的影子住在我的心里，成了完整的记忆。

第二天早上，我早早就叫醒你，说：“你要走了，希望你能帮我拍几张照片。”你自然不会拒绝我，我带你去镇上的小河边，你用野花给我做了一个花环戴在头上，我坐在河边的草丛里，含笑看着你。

你的镜头咔嚓咔嚓定格了那美好的一刻。谁也不知道，那个时候十五岁的我，心里兀地难受，像是夏日磅礴的雨，却有着闷湿的空气。

拍完照片，你拍了拍我的头说：“塔塔，等我洗出来寄给你。”我点点头，跟在你身后，看你上阁楼收拾行李。不多久，你就从阁楼跑下来，你的笔记本不见了。你万分焦急，问我有没有见到，那时我在楼下打扫卫生，听见你焦急的声音，我只是继续扫地，告诉你没有。

母亲坐在客厅，说帮你去问问别人。镇上的人都知道我家来了一位有钱的房客，有一台镇上的人都没怎么见过的笔记本电脑。怕是被谁偷了去。

你感激地跟母亲道谢，说跟母亲一起去问问。爱拿人东西的张三，喜欢贪小便宜的李四，还有些调皮的男孩子都一一问过了，被问的人涨红了脸，满是愤怒，你还得一一小心道歉，最后你甚至说，只要谁把电脑还给你，你愿意给他五千块钱。

那对这个小镇的人来说不是一个小数目，可是，依旧没有人送回笔记本电脑。

没有人知道你为什么对那个电脑那么在意，五千块，足以买一台新的笔记本电脑，但你却焦头烂额，后来你的“悬赏金”涨到了一万块，终于一个男孩把笔记本给你送了回来。

你按照约定，把那一万块钱给他，迫不及待打开电脑，眉头上的褶子却依旧没有消失。什么都没有少，唯独那个装着你和苏雪萦的照片的文件夹没了。

你怅然若失地坐在椅子上，仿佛被人抽去了灵魂。你知道吗，看见你难过，

就仿佛全世界的星光都陨落。

- 005 -

你一定是可以带我出去的那个人

后来你没有追究这件事，背着你的包，终于还是要离开了。走之前，你给我一本杂志，你说在那上面可以看见你。我翻开来，有两个版块通篇是你拍的照片。

那是一本旅游杂志，二十块钱一本，对我来说价格不菲，而且这座小镇上，根本没有人会花二十块钱，买那样一本闲书。所以我不得不央求书店的老板特别为我进一本，然后每个月省吃俭用，把零花钱省下来买一本杂志。

收到你寄回来的照片是在你走后的一个月，我看着照片里的自己，从未有过的美丽，突然就想到了那天第一次见到你时你看我时眼眸里的惊艳。

信封里，你还夹了一张信笺，你的字迹苍劲又洒脱，你说，塔塔考个好高中，来看看外面的世界吧。

后来我想，一定就是你的这么一句话，让我突然斗志昂扬，努力想要冲破重重阻碍、叠嶂和山峦去与你相见。

我一度觉得，那种感觉，就与你和苏雪萦的约定一样。

但后来我才知道，那不过是你的随口一说，无心之过。

那个时候我拼命学习，你告诉我 Z 市最好的高中是一中，你不停地勉励我，你说我一定可以考到那所学校，你说加油。

你走之后的三个月，我收到了一中的录取通知书。我欢呼雀跃，因为我终于就要与你再见了，你说，如果我考上了一中，你就在 Z 市等我，开学那天你带我去报到。

录取信却在我拿回家的时候被母亲撕得粉碎。我从来没有看见过那么愤怒的母亲，震怒的样子，连身体都在颤抖。

“你不准去。”母亲立在那里，只说了四个字，眼神却坚毅得让人害怕。

“我要去。”我僵持在母亲旁边，硬生生地说了三个字，很快将母亲彻底激怒。

她几乎是气急败坏地冲我吼：“不准去不准去！”说完她忽地蹲下身捂住口鼻拼命哭起来。

“你忘了你爸爸是怎么死的吗？”母亲恸哭着，整个身体颤抖着。我没有忘，怎么会忘。

我还很小的时候，家里收入很少，为了供我念书，父亲便去城里打工。做的是最苦最累的活，拿的是最少的工资。

哦，不！事实上，有时候连工资都拿不到。而父亲的死，便是因为这累死累活的工作，最后还被剥削得一点钱都拿不到。

无良的包工头在工人们完工之后卷钱跑了，父亲带着一帮人去找，在中途便死了。问不出原因，状告不成唯一能做的便是把父亲的尸体运回来葬在故乡。那种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绝望，没有经历过，怎能体会。

所以母亲一直害怕外地人，所以母亲才会那么抵触叶黎。可是叶黎你知道吗，饶是这样，我还是在第一次看见你便给你信任，深信你是能够带我出去的那个人。

- 006 -

只需一眼，便可万年

母亲终于没能阻止我。其实从那次我甚至可以为了留下你而让隔壁家的小孩偷了你的笔记本她就知道，没有什么能够阻止我去见你。

那天我是故意让你带我去拍照，因为之前就商量好，我调虎离山，隔壁的小胖帮我偷走你的笔记本。我花了三十块钱雇他这个小偷，没想到后来你却花了一万块钱来买回电脑。那个时候我就知道，有个人在你心中有无可取代的地位，为了她，你可以不顾一切。

所以我叫小胖把电脑还回来，后来，又偷偷把那一万块钱塞还给你。可是叶黎，真的对不起，连我也不知道，你和你女朋友的照片是怎么不见的。看见你那

010 | 喜欢你 是一场漫长的失恋

么难过的样子，我真的比被人抹了脖子还难受。

母亲是后来看见我偷偷往你的包里放钱的时候才知道电脑是被我偷了。四十岁的她愣在那里，说什么也不是。她并不知道，我偷电脑的原因是希望电脑可以牵制你，你可以再在这里多住几天，她只觉得亏欠你。所以你走之前，她塞给了你一堆土特产。我至今还记得你拎着那些东西尴尬又没办法拒绝的样子。

而这次，我离开小镇来上学，母亲也一如那次对你那般，给了我很多东西，叫我捎给你。叶黎，你看，你就是有这样的能力，让原本厌恶你的人也喜欢上你。

可是叶黎，当我载着满心欢喜坐着火车来到你的城市，我却没有如约在火车站等到你。那个时候快要十六岁的我，拎着一大包东西，背着一个比我还大的包坐在火车站门口，俨然一个小乞丐。可我不觉得丢人，一点也不丢人。

因为，它们已经完全被伤心和难过掩盖了去。

怎么会，连那样的一个你也失约不守信？我满心期待，那么地相信你，最后得来的却是你的抱歉。

叶黎，你知道吗？那种痛楚，仿佛生生被人从身上剜了几块肉去。

后来我是怎么找到学校的我忘记了。我只记得我撕掉了那张写有你手机号码的纸，后来再也没有与你联系。

城里的消费很高，母亲并不足以支付，所以每个周末，我都会去肯德基打工。星期一到星期五，我让自己淹没在题海里；周末，我让自己累倒在工作里。我用这种方式来惩罚自己的愚蠢，直到你再次出现在我面前。

你是专程来学校找我，你是在校长那里查到了我的名字，找到我的班级，你站在门口叫我的时候，我看许多女孩子投来羡慕的目光。

叶黎，你知道那一刻我又爱又恨的心情吗？那种重要的东西失而复得的感动，你知道吗？

你解释了你失约的原因，因为在论坛里又看见了那个 ID 发的帖子，又说了婆罗门花的新去处。所以你提前一天就已经离开了 Z 市，你说其实前一天你有给我打电话。

我忽然明白了，是妈妈没有告诉我，她还是要让我断掉对你的信任。可是她怎会知道，这个世界上有些人，只需一眼，便可万年。

你，我怎么忘，又如何断。

- 007 -

不甘寂寞又偏执的心

我问你有没有找到婆罗门花，你的神色忽地黯然，你说没有，带着失落的音调。那一刻，我突然恨起苏雪萦来，她为什么要跟你玩躲猫猫的游戏呢？

你带我去你的住处，给我看你新拍的照片。你指着那简朴无华素净淡雅的地方告诉我，那里是同里。

那是个美轮美奂的地方，至少在你的照片里是这样，我真想能和你一起，去那么个地方，安安静静地住一段时间，便从此了无遗憾。

后来的时间，你依旧混迹于那个论坛，只要看见那个 ID 发的关于婆罗门花的帖子，你就会不顾一切奔赴而去。像是与宿命斗争一般，昂扬而决绝。

然，每次，你都失望而归。

这个时候我已经住在你的屋子里一年多，那个时候你笑着跟我说，让我去你家里，每天做饭给你吃。好似反倒是你欠了我的人情，但我知道，你是给我留下一点自尊。

两年时间弹指而过，你说我就要高考，便不再让我去肯德基打工，你体贴细致，说以后的生活费都由你来出。

叶黎，那时我傻傻以为那是爱意。你已经有半年没有出门，没有去寻找那所谓的婆罗门花，我以为是我终于感动了你。

那个时候我快十八岁，而你快要二十八岁。你嘲笑自己老了，可是老了又怎样，在我心里，你依旧是当年那个让我惊鸿一瞥的美少年，你的发梢，你的唇齿，你所有细微的一切都那么让我着迷。

我记得你喜欢穿的衣服，你喜欢吃的菜，你喜欢的颜色，你在意的东西，我天真的以为，这样我们便可以在一起了。

像那过去的两年那样，相伴到老。

一次我们一起去逛书店，我在文学名著那里看见一本叫《洛丽塔》的书，看了简介，瞬间便爱上。我央求你给我买，你看了一眼那本书，笑了笑拍了拍我的脑袋：“塔塔还是小萝莉呀？塔塔喜欢大叔吗？”

叶黎，你知道吗？那个时候我真的慌乱得不像话。那天你穿了一件灰色的宽大的Tee，下身是牛仔裤，看起来完全不像一个二十八岁的男人，反倒像十八岁的小少年，可我看了看我自己，这些年住在你的身边，品位依旧很差，模样依旧糟糕。

我想我还没有成为你喜欢的样子，还不够与你匹配。所以慌乱间我扬起头有些不屑：“我才不喜欢老大叔。”

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你听了那句话，黑曜石般的眼睛竟然黯淡下去。然后你神色飘忽地说了句：“是啊，谁会喜欢我呢。”

对不起，叶黎，我自以为那么了解你，却从未深刻地进入你的心。我看你笑便以为你真的开心，你安静坐在沙发看书我便觉得你安于世事，却不知啊，我爱的老少年啊，有那么一颗不甘寂寞又偏执的心。

- 008 -

不想再这么孤单地活下去

你失踪是在我要快一模考试的时候，那天下了晚自习，我像往常一样在楼下给你买了烧烤作夜宵。你时常修图修到半夜，所以一直以来我都沿袭了这个习惯。

可是那天晚上，等到烧烤都凉透了，你都没有回来。我不敢睡，坐在客厅里等了你整整一夜。直到黎明破晓，我才突然想起什么来，打开你的电脑，去看那个论坛。